

开封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 2022 年度规范性文件管理统计 分析情况的报告

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和《开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要求，现将 2022 年度我局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规范性文件）管理统计分析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未以本单位名义印发规范性文件。按照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要求，及时对本单位（牵头）起草，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的 5 份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按时提交清理意见。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日常管理，提升工作质量。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要求，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从源头上保障我局法治建设工作顺利推进。每月初按时向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上月发文目录；严把规范性文件制定审查关口，及时修订《开封市应急管理局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规范了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积

极发挥局内聘法律顾问作用，对规范性文件中存在的疑难、复杂等问题，及时交由法律顾问认真审查，进一步确保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质量。

(二) 加强文件清理，确保法治统一。2022年，坚持“谁制定、谁清理”“谁起草实施、谁负责提出清理意见”的原则，按照全市统一要求，对以我局牵头组织起草、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认真清理，按时提交清理意见。

(三) 加强业务指导，提升工作能力。2022年，我局根据工作需要，采取业务培训的方式，加强对全市应急管理系统规范性文件制定、法制审核工作的培训指导，结合日常业务工作中出现的具体事例，重点对规范性文件的定义、特征、区分、制定要求、程序及注意事项、法制审核、备案等内容作了详细讲解，使法制机构审查人员对规范性文件的相关知识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2年，我局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大幅度的进步，但是还存在对规范性文件内涵、外延的理解和把握存在差异，人员不足、业务不熟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要进一步认清新形势下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重要意义，从提高法治政府建设能力水平和依法治市的高度来把握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大备案审查工作宣传力度，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管理。

二是进一步增强程序意识，严格制发程序。除依法需要

保密的外，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或者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规范性文件，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加强对文件的制定主体、程序、有关内容等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时进行合法性审核，防止重形式、轻内容、走过场，确保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严把制定质量。

三是持续加强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核队伍素质。健全法制审核工作机构，充实审查工作力量，加强审查业务培训和研讨，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能力，确保备案工作准确、及时，审查工作有力、有效。

特此报告。

2022年12月12日

